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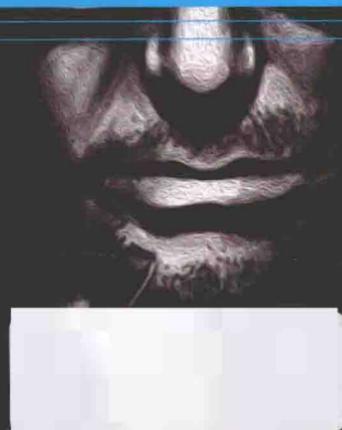


· 青少版 ·

国家教育部推荐读物 畅销100多年的经典之作

THE ADVENTURES OF SHERLOCK HOLMES

#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血字的追踪 四签名大揭秘

[英] 柯南·道尔 (A. CONAN DOYLE) 著

余林 / 译

中国文史出版社



#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THE ADVENTURES OF SHERLOCK HOLMES

[英]柯南·道尔 著 余林 译

① 血字的追踪  
四签名大揭秘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血字的追踪·四签名大揭秘 / (英) 柯南·道尔著;  
余林译. -- 北京 :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4.7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 青少版 / 高欣主编)  
ISBN 978-7-5034-5092-1

I. ①血… II. ①柯… ②余… III. ①侦探小说—小  
说集—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130467号

责任编辑：戴小璇

封面设计： 北京通惠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www.chinawenshi.net](http://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3号 邮编：100811  
电 话：010-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发行部）  
传 真：010-66192703  
印 装：北京时捷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48毫米×210毫米 1/32  
印 张：57  
字 数：1300千字  
版 次：2014年7月北京第1版  
印 次：2014年7月第1次印刷  
定 价：148.00元（全8册）

---

文史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亚瑟·柯南·道尔爵士  
Sir A. Conan Doyle ( 1869–1942 )



## 世间再无福尔摩斯

(代前言)

福尔摩斯，一个原本虚构的人物，百年来却几乎迷倒众生，乃至英国皇室竟破天荒地将条件苛刻且严肃的爵士爵位授予这位小说中的英雄。

福尔摩斯是谁？据说这个人物的原型是作者柯南·道尔在爱丁堡大学念书时的一位老师，可能再加上他自己的一部分。尽管有些古怪，但毫无疑问，福尔摩斯不是神。他乘坐大家熟悉的马车或火车，出没在十一月伦敦的大雾之中；他住在众所周知的旅馆里，阅读《每日电讯报》和其它流行的报纸……他是一个聪明人，因为太过聪明，以至于总是不怎么相信别人，更不要说相信女人；他是一个自负的人，那种骄傲自负已经变成了他社交谈吐的方式，好在人们早已习惯并觉得他完全配得上这种德行；他常常活在自己的世界里，总做出些让人莫



名惊诧的事情或举动，甚至得罪了很多“正经人”；他是一位名侦探，因为他的出现，人们从此相信正义真的离人间不远；他的智慧柔时像水，坚时如钢；他之所以出名，是因为世人从来不曾怀疑过他的真实存在。

1894年，柯南·道尔曾一度决心停止写作这类侦探故事，因此他安排福尔摩斯在一个戏剧性的时刻堕入深渊中淹死，并让华生来结束《福尔摩斯之死》这个故事。岂料，痴迷的英国读者们竟然无论如何也无法接受这个噩耗，成千上万的伦敦警察、工人、市民情绪激动地上街集会，浩浩荡荡的人们抬着棺材，在贝克街221号门前，一遍又一遍地高呼“福尔摩斯，复活”的口号。此情此景令柯南·道尔感动得热泪盈眶，于是，他不得不让福尔摩斯在下一个故事里面“起死回生”。从此，福尔摩斯得以永生。

至今，小说中所谓的福尔摩斯居所——伦敦贝克街221号仍然会收到许多从全世界飞来的“福尔摩斯先生亲收”的信件，其中不乏有询问案件破解方法、报告福尔摩斯其最大的死对头莫里亚蒂教授行踪等等看似荒诞的内容。

荒诞的背后是温情的呼唤——福尔摩斯不仅仅属于十九世纪的英国，更属于二十一世纪的全人类。很多很多年前，福尔摩斯曾漫不经心地说道：“伦敦的空气因我的存在而变得清新。”事实上，何止伦敦，他的名字所涤荡过的空气想必曾到过无数我们难以想象的角落，只是我们从未刻意收集……

毋庸置疑，《福尔摩斯探案全集》可谓开辟了世界侦探小说的“黄金时代”，堪称不朽经典。它曾被译成57种文字，风靡全世界，备受读者推崇，号称“绝对不能错过的侦探小说”。英国著名小说家毛姆曾说：“和柯南·道尔所写的《福尔摩斯探案全集》相比，没有任何侦探小说曾享有那么大的声誉。”

作为一位弃医从文的伟大作家，起初柯南·道尔完全没有预料到福尔摩斯会对他的身前身后产生如此巨大的影响，并最终为其带来如此经久不衰的莫大荣誉。这个形象最早出现在他的作品《血字的追踪》及《四签名大揭秘》中，那两本小集子于1887年至1890年间相继出版，虽然开始投稿时并不被看好，甚至曾被许多出版社退稿，但不料作品一经问世便追随者无数，还一度形成崇拜福尔摩斯的宗教性狂热。于是柯南·道尔从此一发不可收拾，相继在39年间断断续续写了56个福尔摩斯的探案故事。这些故事后来被收录在一起，形成了《福尔摩斯探案全集》。随后各国都开始纷纷出版之，包括爱斯基摩文和世界语译本在内，迄今全球总印数以千万计。

福尔摩斯在中国同样家喻户晓，其最早进入中国的年代甚至可以追溯到1896年，当时是以《英包探勘盗密约案》的名字开始连载在《时务报》上，并署名“此书滑震所作”。滑震即华生，之所以没有出现作者阿瑟·柯南·道尔的名字，可能是由于小说绝大部分是从华生的视角叙述的，造成了译者的误会。

此后一个世纪匆匆过眼，其间出现的《福尔摩斯探案全集》中译本不下二三十种。

2009年5月22日是“福尔摩斯之父”柯南·道尔爵士诞辰150周年纪念日，世界各地的“福迷”为此展开了各式各样的纪念活动。而作为资深“福迷”之一，本人以为，个人能够奉献的最好的纪念方式莫过于在二十五年间无数次地精读本书之后，而今再译福尔摩斯。事实上，在彻底的“福迷”心中，福尔摩斯、柯南·道尔乃至华生，他们三人早已深深地重叠到了一起，说不清到底是因为痴迷福尔摩斯而欣赏华生，还是因为怀念福尔摩斯而更怀念阿瑟·柯南·道尔。出于对此三者纯粹的痴迷和热爱，本译本在充分忠实于原著，充分借鉴前辈翻译家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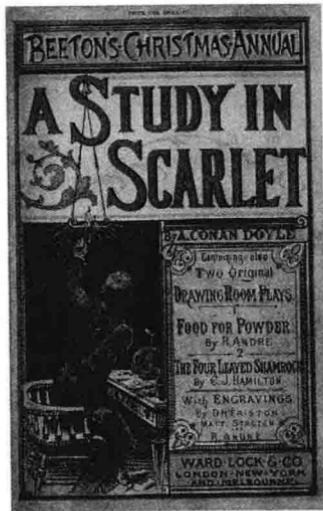


格、手法的基础上，也更注重于藉本书寻求更接近于他们灵魂的真实表达，寻求故事之外更接近于那个时代的深刻内涵。

同时，本译本希冀更符合时下读者的阅读感受。当然，受能力和水平所限，译者深知其中难免存在错漏及不尽如人意之处，所以恳请各位专家、读者不吝指正。

毕竟，世间再无福尔摩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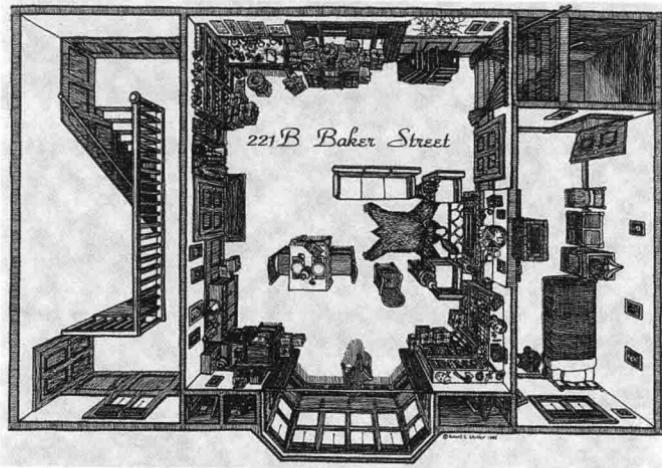
译者



《血字的追踪》首版封面 1887年



歇洛克·福尔摩斯像  
Sidney Paget 作于1904年



贝克街221B房间结构图

作者 Russ Stutler



“就在一处墙纸脱落的地方赫然有一个用鲜血写的字： RACHE。”

《血字的追踪》插图

作者 D. H. Friston



THE ADVENTURES  
OF SHERLOCK HOLMES

福尔摩斯  
探案全集

## 目 录

### 血字的追踪 A Study in Scarlet

- 
- 2 古怪的福尔摩斯
  - 9 神奇的推断
  - 15 空宅里的男尸
  - 24 对凶手的推测
  - 30 与凶手初次较量
  - 35 葛莱森抓到了“凶手”
  - 43 真正的凶手
  - 50 沙漠被困
  - 57 踏入魔窟
  - 63 被逼择婿
  - 67 逃亡行动
  - 74 逃亡失败
  - 81 复仇行动
  - 90 复仇天使之死

## 四签名大揭秘 *The Sign of the Four*

---

- 96 神奇的推断
- 103 神秘的失踪
- 108 迷雾团团
- 112 上尉之死
- 119 樱沼别墅的惨案
- 124 福尔摩斯的推断
- 131 追踪凶犯
- 141 福尔摩斯的小帮手
- 149 进入“绝路”
- 158 捉拿凶手
- 165 得到“宝物”
- 170 阿克拉宝藏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SHERLOCK HOLMES



## 血字的追踪

---

在风雨交加的深夜，一个阴森幽暗的空宅里，一具龇牙咧嘴、面目狰狞的死尸直挺挺地躺在地上。他身边的墙上写着两个血字——“复仇”，到底谁与死者有着血海深仇呢？福尔摩斯与凶手展开了机智的周旋……

---



## 古怪的福尔摩斯

1878年，我获得了伦敦大学医学博士学位后又到内特黎进修军医课程。修完全部课程后，我被派遣到了诺桑伯兰第五快枪团当军医助手。当时这支部队正驻扎在印度，不巧的是就在我前往报到之前，第二次阿富汗战争爆发了。有人说我所属的部队已经进入了敌军营地。于是，我不得不和那些与我同样情况的军官们一路追赶，直到坎大哈，才总算找到了我们的军团，从此开始了我的工作。

很多人的生活都在这次战役中发生了变化。对我而言，它简直是一场灾难。我被派到巴克州旅，并参加了迈旺德战役。很不幸，在战斗中一粒捷泽耳子弹射中了我，我的肩胛骨被打碎了，并伤到锁骨下面的动脉。幸好，我被勤务兵摩韦放在马背上，带回了英国阵地，这才不至于落在嘎吉人的手中。

由于长期的奔波，再加上伤痛，我日趋消瘦，身体虚弱得很，不得不像其他伤员一样被送到一家后方医院，那就是波舒尔医院。一段时间后，我的身体开始慢慢恢复，可不幸的事又接踵而来，我染上了印度属地的伤寒，昏迷了几个月，奄奄一息。最后我还是醒过来了，但却不像从前那样健壮，还是很虚弱。没有办法，我只好被兵船



“艾伦提兹号”送回国。这时我的身体糟糕透了。一个月后我到达朴茨茅斯，打算利用假期来调养身体。

在英国我没有亲戚，就像天空中飘着的空气那样自由，也像一个无业游民那样逍遥自在。于是我去了伦敦，住在伦敦河边的一个小公寓里，过着寂寞难耐的生活。由于花销大，经济状况日趋紧张。后来我想了两个办法，那就是要么移居到乡下去，要么就改变我的生活方式，从而来节省开支。最后我选择了后者，决定离开现在的住处开始新的生活。

在我下决定的那天遇见了小斯坦弗——我在巴茨的助手。对于我这么一个孤独的人来说，能在伦敦碰见熟人，那简直是叫我发疯的一件事。以前我们的关系并不是很好，可是现在我们好像都比较兴奋，兴奋之后我决定请他去候车室餐厅共进午餐，于是我们一块乘车前往。

在奔驰的车上他突然惊讶地问我：“华生，你最近做什么了？你瘦了许多。”

我把自己的经历简单向他描述了一下，话没有说完候车室餐厅就已经到了。

他得知我的情况后，同情地说：“可怜的家伙！那你以后打算干什么？”我说：“我现在唯一想做的就是找一个价格便宜而又舒服的房子，但不知能不能如愿以偿。”

“这可真是怪了，今天有人同我说了同样的话。”他惊讶地说。“你指的那个人是谁？”我也惊奇地问。

“他是医院化验室的一个工作人员。今天早上他还为他的房子发愁，因为他一个人支付不起这套好房子的租金，想和别人一起租却找不到人。”

我兴奋地说：“好极了，他就是我所要找的人。两个人住在一起，简直是太好了！”